

新加坡簽證須知

新加坡領事館

地址: 香港金鐘夏愨道海富中心1 座9 樓901 室

電話: 2527 2212

辦公時間: 逢星期一至五 10:00-12:00

*以下資料只供，客人如有問題須致電領事館作查詢，一切以領事館公佈為準

***以下護照或證件須有六個月或以上有效期**

證件類別	是否需要簽證	近照	工作天	可停留期限
BNO	不須	-	-	14-30天
HKSAR	不須	-	-	14-30天
HKDI	須 (請親自辦理)	2	3天	30天
澳門特區護照	不須	-	-	14-30天
澳門特區旅行証	須 (請親自辦理)	2	3天	30天
葡國護照	不須	-	-	14-30天
中國護照	須 (請親自辦理)	2	3天	30天

HKDI、中國護照與澳門特區旅行証持有人須親自到領事館辦理，詳情如下：

1. 申請表格1份
2. 近照2張 (白底)
3. 護照正本 (有效期須半年或以上)，必須有一頁白頁作簽證。
4. 持中國護照者須有香港居留印副本與往來香港通行証或港澳通行証 (正本與副本)。
5. 已訂位的來回機票或旅行社發出的行程表
6. 最近3個月的經濟證明
7. 公司放假信 / 學生証
8. 結婚證明書與配偶的身份證明文件
9. 如有必要，領事館會要求附上擔保金 (香港任何銀行本票HK\$4,600) 與擔保信。客人可於回港六個星期後致電領事館查詢有關退回保金問題。
10. 簽證費為HK\$92
11. 簽證須處理3個工作天